

第一四五冊

自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至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渝字第二〇七號起
渝字第二一八號止

國民政府公報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發行

經中郵部政特記爲第三類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星期三

渝字第貳零柒號

國民政府公報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印行

總 理 遺 像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國民政府公報渝字第二零七號目錄

令

安徽省政府主席廖壽豐追贈陸軍上將並從優議卹令
任免令三件

訓令

渝字第六四六號 令直轄各機關

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函送非常時期發給公務員生活補助費辦法令仰遵照並飭屬遵照由

渝字第六四八號 令監察院

國防最高委員會函為核准教育部請將二十八年國家普通總預算案內湖南大學所受省政府協款臨時部份移併經常部份一案仰轉飭遵照由

渝字第六四九號 令行政院

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函為財政部鹽務總局編送二十七年度浙省鹽稅補助費進案七成及補足三成兩次追加概算一案奉常會核定令仰轉飭遵照由

渝字第六五〇號 令直轄各機關

修正合作社法令仰知照並飭屬知照由

渝字第六五七號 令監察院

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函為主計處全國主計會議預備會經費追加二十八年年度歲出臨時概算奉常會決議照數核定令仰轉飭遵照由

渝字第六五八號 令行政院

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函為財政部新設國庫署追加二十八年年度歲出臨時概算令仰轉飭核定令仰轉飭遵照由

渝字第六六〇號 令監察院

國防最高委員會函為核定財政部編送其他邊省補助費追加二十八年年度歲出臨時概算令仰轉飭遵照由

渝字第六六一號 令監察院

國防最高委員會函為核定中央高級助產學校協助款收入及建築費支出追加二十七年年度臨時概算令仰轉飭遵照由

渝字第六六二號 令監察院

國防最高委員會函為核定私立復旦大學補助費追加二十八年年度歲出經常概算令仰轉飭遵照由

渝字第六六三號 令監察院

國防最高委員會函為核定追加二十八年年度新設甘肅蘭州分區統稅管理所十個月收支經常概算令仰轉飭遵照由

內政部核准著作物註冊一定表

附錄

[illegible]

令

府令 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安徽省政府主席廖磊，因病逝世，前經明令褒揚在案。查該故主席兼理軍民，卓著勳績。予追贈陸軍上將，發給治喪費壹萬元，交軍事委員會從優議卹，並將生平事蹟存備宣付史館，用示政府篤念忠勳之至意。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孔祥熙

國民政府令 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司法院院長居正呈，據司法行政部部長謝冠生呈，請任命易之鼎署湖北高等法院第三分院推事，應照准。此令。

司法院院長居正呈，據司法行政部部長謝冠生呈，請任命譚祖陶署四川高等法院推事，應照准。此令。

司法院院長居正呈，據司法行政部部長謝冠生呈，請任命文必第署四川成都地方法院推事，應照准。此令。

主席 林森
司法院院長 居正
司法行政部部長 謝冠生

訓令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四六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令直轄各機關

爲令遵事，案據本府文官處呈稱，

「准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國議字第五四三號公函開，『國防最高委員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據財政專門委員會報告，『本會於審查二十九年年度總概算之際，鑒於目前物價高貴，一般公務人員生活甚感艱困，正擬對低級公務人員酌定救濟辦法，提出建議，復奉交于委員右任提請將中央各級機關預算一律十成撥付，或僅就各該預算中薪俸一項十成撥給，俾公務人員足敷生活之用一案，令審議辦法，當經再四研討，多方兼顧，擬定非常時期發給公務員生活補助費辦法五項，呈請核定』等語，當經決議，非常時期發給公務員生活補助費辦法修正通過。相應錄案並檢同核定辦法函達查照轉陳通飭遵行一等由，謹此請鑒核」

等情，據此，應即照辦。除分行外，合行檢發原辦法，令仰遵照並轉飭遵照。此令。

計檢發非常時期發給公務員生活補助費辦法一份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孔祥熙

監察院院長 于右任

財政部部長 孔祥熙

審計部部長 林雲陔

國民政府公報

訓令

二

渝字第二〇七號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四八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爲令飭事，案准

行政院
令監察院
本府主計處

國防最高委員會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國議字第四八二四號函開，

「准政府核轉教育部請將二十八年年度國家普通總預算案內湖南大學所受省政府協款臨時部份，移併經常部份一案，經交財政專門委員會審查。據報告稱，『本案據教育部轉錄湖南大學呈，以省政府過去對於臨時費用，向難照案撥發，值茲物價高漲之際，本大學預算，不能短領分文，請將二十八年年度國家普通總預算案內所列省府協款臨時費接通例七成折實之一萬六千八百圓，移併同年度省府協撥經常費二十三萬五千二百圓內，以資維持，本會審查此項協款，分列經臨支出，既係該主管部所主張，省府原無意見，現請移併經常之處，復經主管部同意核轉，自屬可行，擬請核准照辦』等語，提經本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錄案函達查照分別飭遵」

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院轉飭審計部查照。

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長 孔祥熙
監察院長 于右任
財政部部長 孔祥熙
教育部部長 陳立夫
審計部部長 林雲陔

國民政府訓令

滄字第六四九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行政院
令
監察院
本府主計處

爲令飭事，據本府文官處呈稱，

「准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二十八年度十一月十五日國議字第二零八號函開，『准行政院先後核轉財政部鹽務總局編送二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國議字第二零八號函開，『准次追加概算一案，經陳奉委員長批交財政專門委員會併案審查。據報告稱，『本案鹽務總局原列撥給浙江省政府二十七年度九月至十二月四個月鹽務補助費依通案七成分支數七十七萬二千四百三十九元三角一分，並據主管部核案聲稱該年度內前兩個月撥補數歸入臨時分稅案內另案辦理，惟此項列數內有定額補助部份三十九萬二千元已列建設事業專款總預算，此次只應按超額補助部份三十八萬零四百三十九元三角一分請求追加，旋該主管部復因同意浙省政府來電此種協助緝私案內商定之補助，有殊常款，應不折扣之主張，續請追加三成，計爲一十六萬三千零四十五元四角二分，本會併案審查，認爲案關實行部省協定所請免予折扣一層，亦具理由，擬請如數核定本案浙省鹽稅超額補助費爲五十四萬三千四百八十四元七角三分，但二十七年國庫收支現已結束，應改列二十八年度建設事業專款追加概算一等語。提經國防最高委員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決議，照查意見通過。除函建設事業專款審核委員會外，相應錄案函達查照轉陳分別飭遵，等由，理合簽請鑒核。」

院分別轉飭遵照。
院轉飭會計部查照。

等情，據此，應即照辦。除飭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長 孔祥熙
監察院長 于右任
財政部部長 孔祥熙
審計部部長 林雲陔

國民政府公報

訓令

五

渝字第二〇七號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五〇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令直轄各機關

爲令知事，查合作社法，前經公布施行在案。茲將該法加以修正，應再通飭施行。除明令公布並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全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合作社法一份（見第二〇六號本報）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五七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立法院院長 席林森
立法院院長 孫科

爲令飭事，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

令監察院
本府主計處

「案准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國議字第四八七四號函開，「准貴處遵批函送主計處編報全國主計會議預備會經費追加二十八年度歲出臨時概算一案到廳，經陳奉發交財政專門委員會審查。據報告稱，「本案於列全國主計會議預備會經費九千七百七十四元。本會審查結果，認爲全國主計會議經費概算，節經於二十四五六等年度核定有案，據稱歷次均未召集，故未動支。茲擬於二十九年度內實行召集，先於本年十一月間在渝召集預備會，開會十日。估列此項經費，尙屬撙節，擬請照數核定」等語。復提奉國防最高委員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錄案函達查照。陳分令飭遵」等由過處，理合簽請鑒核」

等情，據此，應即照辦。除飭復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院轉飭審計部查照。此令。

主計處
行政院
監察院
財政部
審計部
部長 林森
部長 孔祥熙
部長 于右任
部長 林雲陞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五八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行政院
令監察院
本府主計處

爲令飭事，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

「准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國議字第五一五六號函開，「准行政院核轉財政部新設國庫署追加二十八年年度歲出經臨概算一案到廳，經陳奉發交財政專門委員會審查。據報告稱，「本案經審查結果，僉以公庫法明令施行，今後國帑出納手續倍增繁重，指揮監督允宜特置健全機關，財政部本此需要，呈准將原有國庫司擴充爲署，其組織法規既經由院提奉鈞會通過，茲請列立獨立預算，係比照關稅務兩署成例辦理，原列開辦費一萬六千九百八十八元九角，十月至十二月三個月經常費六萬七千五百七十二元，估計尙屬切實，擬請分別如數核定，追加財務費概算」等語。復經提奉國防最高委員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錄案並檢同原送歲出經臨概算書及組織法油印件各一份，函達查照轉陳分令飭遵」等由，理合簽請鑒核」

等情，據此，應即照辦。除飭復并分行外，合行
此令。

檢發原附件
令仰該院轉飭財政部遵照。
院轉飭計部查照。

計檢發原附歲出經臨概算各一份，財政部國庫署組織法油印一份

主席 林森
院長 孔祥熙
院長 于右任
財政部 林雲陔
主計處 孔祥熙
監察院 林雲陔
行政院 林雲陔
財政部 林雲陔
審計部 林雲陔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六〇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行政院
令
監察院
本府主計處

爲令飭事，案准

國防最高委員會二十八年度國家普通總概算編審之際，邊省國稅，多有尙在進行劃分國地收支，現值

財政專門委員會審查。據報告稱，「本案據列追加其他邊省補助費三百萬元，並據財政部陳述二十八年度國家普通總概算編審之際，邊省國稅，多有尙在進行劃分國地收支，現值改從事擴展稅源，以致留用數目，難於確定，僅列其他邊省補助費一百零六萬元，現值公庫法業經施行，特按現實狀況，重行估計補助數額，計（一）陝西省一百三十一萬零七百七十七元，（二）甘肅省六十八萬六千九百四十六元，（三）寧夏省六萬五千三百七十五元，（四）青海省二萬四千三百六十九元，（五）雲南省一百六十三萬七千三百五十六元，（六）貴州省一十五萬零二百九十二元，（七）山西省九千四百元，（八）新疆省五萬六千四百元，合計三百九十四萬零九百一十五元，除已奉核定一百零六萬元外，計增二百八十八萬餘元，加以各該省印花稅等收入，均有超比趨勢，實際不敷約爲三百萬元；本會審查此項邊省補助費，均係援照成案增稅應撥之款，擬請照數核定」等語。提經本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錄案函達查照飭遵」

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院轉飭財政部遵照。

令。

院轉飭財政部遵照。
院轉飭計部查照。

主計財政部部長林森
行政院院長孔祥熙
監察院院長于右任
審計部部長林雲陔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六一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行政院
監察院
本府主計處

爲令飭事，案准

國防最高委員會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國議字第一四四八號函開，

「准政府核轉教育部轉報中央高級助產學校協助款收入及建築費支出追加二十七年
度臨時概算一案，經交財政專門委員會審查。據報告稱，「本案據列收支各一萬五千元
，並據說明，該校鑒於戰區婦孺絡繹來渝，附屬產科事業日趨繁隨，商准衛生署及中英
庚款董事會撥助此款，由該校就市府所撥市民醫院後面基地建築產院一所，容納就產婦
女兼養學生實習，本會審查，尙屬要務，自應准其照辦，惟衛生署所撥五千元，既係出
自二十六年度衛生事業費預算結餘，且已另案轉列二十八年年度支出，不應重行核列支，
查二十七年年度國庫收支現已結束，本案擬請就庚款部份核定追加二十八年年度協款收入及
教育費支出各一萬元」等語。提經本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
錄案函達查照分別飭遵」

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院分別轉飭遵辦。
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長 孔祥熙
監察院長 周鍾嶽
財政部部長 孔祥熙
審計部部長 林雲陔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六二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爲令飭事，案准

國防最高委員會二十八日十一月十六日國議字第四八五六號公函開，

「准政府核轉教育部編送增撥私立復旦、大夏兩大學補助費追加二十八年年度歲出經常概算一案到會，經交財政專門委員會審查。據報告稱，「本案審查結果，認爲教育部所陳復旦、大夏兩大學因多數學生無力繳費，且須校方資助生活，以致二十八年年度雖經政府補助復旦二十三萬八千六百圓，大夏九萬二千四百圓，仍皆入不敷出，難以維持各節，係屬當前實況，此次呈由行政院核准，各予增加經常補助計列復旦一十五萬圓，大夏八萬圓，擬請分別照數核定」等語。提經本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錄案函達查照飭遵」

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院分別轉飭遵照。
此令。

院分別轉飭遵照。
院轉飭審計部查照。
處遵照。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孔祥熙

監察院院長 于右任

財政部部長 孔祥熙

教育部部長 陳立夫

審計部部長 林雲陔

國民政府訓令

渝字第六六三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行政院
監察院
令
本府主計處

爲令飭事，案准

國防最高委員會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國議字第四八九八號公函開，

一、准政府核轉財政部追加二十八年度新設甘肅蘭州分區統稅管理所十個月收支經常概算一案，經交財政專門委員會審查。據報告稱，一本案財政部以甘甯兩省日趨繁榮，爰於本年三月設立蘭州統稅管理所及分支機關，就地徵收統稅各稅，便商裕課，兩得其宜，據請追加十個月經常收入（捲菸火柴麥粉等統稅及鑛產稅並行政收入）二十九萬一千二百二十元，經常支出（總分機關及駐辦辦事員經費）六萬零八百二十元，鈎稽尙屬實在，擬請分別如數核定一等語。呈經本會第十九次常務會議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錄案函達查照分別飭遵。

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院轉飭財政部遵照。

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孔祥熙
監察院院長 于右任
財政部部長 孔祥熙
審計部部長 林雲陞

指令

國民政府指令 渝字第二六七八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令行政院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呂字第一四四六九號呈一件，為准軍事委員會函送陣亡列兵高金山請卹調查表，檢同原件，轉請審核給卹由。仰即轉行知照。表存。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渝字第二六七九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令行政院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呂字第一四三九一號呈一件，據呈報中交農四行聯合辦事處啓用關防小章日期，請鑒核備案由。仰即轉行知照。表存。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渝字第二六八〇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令行政院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呂字第一四三九二號呈一件，據呈報本院水陸運輸聯合設計委員會啓用關防小章日期，請鑒核備案由。仰即轉行知照。表存。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渝字第二六八一號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令行政院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呂字第一四三九三號呈一件，據外交部呈請鑄發駐吉達領事館印章等情，呈請飭局鑄發由。仰候轉飭鑄發可也。此令。

外行主
交政
部院
部長
孔祥熙
王寵惠

行主
政院
院長
孔祥熙

財行主
政政
部院
部長
孔祥熙

行主
政院
院長
孔祥熙